

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厦门市公安局）的（2025-2026 公共安全管理平台年度运维服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2025-2026 公共安全管理平台年度运维服务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厦门安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9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782.5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695.8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厦门安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）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20 日